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前身为“武汉市规划土地监察大队”，于1995年10月成立，期间历经多次机构改革和职责调整。现执法支队系2009年12月由原市国土资源和房产执法监察支队与原市城市规划执法监察支队合并组建，为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直属事业单位，承担全市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的执法监察工作。包括：（一）承担全市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工作；（二）承担各区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机构的业务指导及协调工作；（三）承担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前的现场核查、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的检查、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征地供地后的土地利用现状检查和建设项目规划批后管理相关工作；（四）会同相关部门查处其他违法建设行为；（五）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按2016年12月23日下发的《武汉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批复》（武编〔2016〕128号），支队暂划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实际上支队列入参照公务员法管理范围，履职考核、人员职务、工资结构均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机构规格为正处级，设7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综合法规室、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执法四大队、执法五大队）。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部门名称)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及所属1个单位。

第二部分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3.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1940.35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3.0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85.42	本年支出合计	2485.4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485.42	支 出 总 计	2485.4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附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85.42	1829.00	65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0	139.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0	139.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0	2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00	106.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00	213.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00	213.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0.35	1283.93	656.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40.35	1283.93	656.42			
2120101	行政运行	1283.93	1283.93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56.42	0.00	656.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07	193.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07	193.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3	24.3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74	33.74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485.42	一、本年支出	2485.4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85.4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3.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1940.35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93.0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485.42	支 出 总 计	2485.42

附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5.42	1,829.00	1,535.00	294.00	656.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00	139.00	139.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00	139.00	139.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00	20.00	2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6.00	106.00	106.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0	13.00	13.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3.00	213.00	213.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3.00	213.00	213.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0.35	1,283.93	989.93	294.00	656.4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40.35	1,283.93	989.93	294.00	656.42
2120101	行政运行	1,283.93	1,283.93	989.93	294.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56.42	0.00	0.00	0.00	656.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07	193.07	193.07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07	193.07	193.07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135.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4.33	24.33	24.33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3.74	33.74	33.74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85.42	1829.00	1535.00	294.00	656.42
409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485.42	1829.00	1535.00	294.00	656.42
409011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485.42	1829.00	1535.00	294.00	656.4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29.00	1535.00	294.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5.00	1515.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2.36	222.36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3.76	253.76	0.00
30103	奖金	525.51	525.5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6.00	106.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0	13.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00	98.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00	23.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00	135.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8.37	138.3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00	0.00	294.00
30201	办公费	25.80	0.00	25.80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05	水费	0.85	0.00	0.85
30206	电费	30.00	0.00	30.00
30207	邮电费	6.00	0.00	6.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0	0.00	50.00
30211	差旅费	5.00	0.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0.00	10.00
30216	培训费	0.00	0.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0.00	0.20
30226	劳务费	15.00	0.00	15.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3.59	0.00	43.59
30228	工会经费	8.60	0.00	8.60
30229	福利费	12.00	0.00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74	0.00	40.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2	0.00	41.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0	20.00	0.00
30302	退休费	20.00	20.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20	0.00	0.00	0.00	0.00	0.20

附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附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填报人	杨磊	联系电话	8273689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2022年	2021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485.42	100.00%	3,532.89	2,530.3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5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485.42	100.00%	3,532.89	2,580.37
	支出构成	人员类别项目支出	1,535.00	61.76%	1,620.00	1,434.35
		运转类项目支出	294.00	11.83%	529.90	255.7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56.42	26.41%	1,382.99	890.31	
合计		2,485.42	100.00%	3,532.89	2,580.37	
部门职能概述	<p>(一) 承担全市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工作。</p> <p>(二) 承担各区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机构的业务指导及协调工作。</p> <p>(三) 承担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前的现场核查、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的检查、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征地区块的土地利用现状检查和建设项目规划批后管理相关工作。</p> <p>(四) 会同相关部门查处其他违法建设行为。</p> <p>(五)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一)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组织协调完成年度、季度土地矿产卫片审核、上报工作，开展卫片执法检查监督检查整改工作。</p> <p>(二) 建设工程批后监管。加强批后建设工程全程监管，及时发现违法建设，批后建筑工程现场核查率、违法建设移送率100%。</p> <p>(三) 规划条件核实。限时受理、办结市局审批的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工作，按时办结率100%。</p> <p>(四) 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对中心城区市级审批的供地批后建设用地项目进行动态巡查，用地项目巡查率100%，按时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填报工作。</p> <p>(五) 新增建设用地审核。对全市新增建设用地中违法用地类项目的处罚及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按时办理率100%。</p> <p>(六) 新开工项目清理处置。按时限要求完成新开工项目清理汇总上报工作。</p> <p>(七)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p> <p>(八) 土地执法检查周期性遥感监测工作。</p> <p>(九) 各类专项性工作。如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清查整治等等。</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人员待遇经费	人员类别项目支出	4842	1535	人员工资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运转类项目支出	882	294	行政办公运转等支出	
	办公设备购置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7.4	15.8	购置办公设备	
	信息化运行维护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9	33	办公信息化支撑	
	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558.38	495.62	土地和规划监察执法	
	党建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42	12	党建、对口帮扶社区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370	100	对2023年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进行检查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p>(一) 开展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 (二) 加强土地利用批后监管。 (三) 加强批后建设项目监管。 (四) 开展新增建设用地踏勘。 (五) 加大违法用地的查处与督办力度。 (六) 完成上级交办的专项任务。 (七) 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 (八) 抓好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 (九) 加强领导班子及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p>			<p>(一)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组织协调完成年度、季度土地矿产卫片审核、上报工作，开展卫片执法检查整改工作。 (二) 建设工程批后监管。加强批后建设工程全程监管，及时发现违法建设，批后建筑工程现场核查率、违法建设移送率100%。 (三) 规划条件核实。限时受理、办结市局审批的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工作，按时办结率100%。 (四) 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对中心城区市级审批的供地批后建设用地项目进行动态巡查，用地项目巡查率100%，按时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填报工作。 (五) 新增建设用地审核。对全市新增建设用地中违法用地类项目的处罚及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按时办理率100%。 (六) 新开工项目清理处置。按时限要求完成新开工项目清理汇总上报工作。 (七) 各类专项性工作。如违建别墅清理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清查整治、“大棚房”清理整治，等等。 (九) 深入推进执法工作重点难点问题研究与创新。 (十) 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p>	
长期目标	<p>(一) 开展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 (二) 加强土地利用批后监管。 (三) 加强批后建设项目监管。 (四) 开展新增建设用地踏勘。 (五) 加大违法用地的查处与督办力度。 (六) 完成上级交办的专项任务。 (七) 不断提升行政执法工作水平。 (八) 抓好党建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 (九) 加强领导班子及党员干部队伍作风建设。</p>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各项执法任务	100.00%	100%
		质量指标	按要求完成各项执法任务	100.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间要求完成	100.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成本在预算范围内	100.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合格	合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反馈满意度	≥95%	≥95%
上级主观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观满意度	肯定	肯定	
年度目标	<p>(一) 土地矿产卫片执法工作。组织协调完成年度、季度土地矿产卫片审核、上报工作，开展卫片执法检查整改工作。 (二) 建设工程批后监管。加强批后建设工程全程监管，及时发现违法建设，批后建筑工程现场核查率、违法建设移送率100%。 (三) 规划条件核实。限时受理、办结市局审批的建筑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工作，按时办结率100%。 (四) 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对中心城区市级审批的供地批后建设用地项目进行动态巡查，用地项目巡查率100%，按时做好相关信息系统填报工作。 (五) 新增建设用地审核。对全市新增建设用地中违法用地类项目的处罚及证明材料进行审核，按时办理率100%。 (六) 新开工项目清理处置。按时限要求完成新开工项目清理汇总上报工作。 (七) 各类专项性工作。如违建别墅清理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清查整治、“大棚房”清理整治，等等。 (八) 推广开展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九) 建立健全“季度+年度”监测为主，即时监测为辅的常态化卫片执法工作机制。</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图斑数，开展土地矿产执法检查现场核实工作。	≥90%	≥90%	≥90%	≥90%	
		委托第三方机构对建筑工程项目实施工程重要建设节点和疑似违法建设进行实地测量	≥95%	≥95%	≥95%	≥95%	
		执法工作调研学习	≥3次	≥3次	≥3次	≥3次	
		委托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咨询、代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等服务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执法工作宣传培训	≥1次	≥1次	≥1次	≥1次	
		根据上位法规调整和上级要求，进行配套政策文件研究、制订和修订	100%	100%	100%	100%	
		摸排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图斑点位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根据工作需要	
		实地现场核查、测量、套核等工作数据、信息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形成调研报告或学习总结	100%	100%	100%	100%	
		执法工作业务培训参训人数占全局系统在编执法人员人数的比率	≥50%	≥50%	≥50%	≥50%	
		执法监察工作系统达到实际工作要求	100%	100%	100%	100%	
		检查完成比例			100%	100%	
		时效指标	核查、测量、套核、鉴定等工作	按规定时限	按规定时限	按规定时限	按规定时限
			提供法律咨询、代理行政复议、诉讼案件	按照司法机关要求	按照司法机关要求	按照司法机关要求	按照司法机关要求
	建设和完善执法监察工作系统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调研学习、培训等工作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合同签订后4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40个工作日内	40个工作日内	40个工作日内	40个工作日内	
	成本指标	预算内完成	100%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规划实施、尤其是为保护生态、耕地红线提供强有力的执法监察工作保障	履职尽责到位	履职尽责到位	履职尽责到位	履职尽责到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反馈满意度	≥95%			≥95%
		上级主观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观满意度	肯定			肯定

表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张 芃 彭威炜 沈 威 谢端阳 冯 俊 胡传晶		联系电话	0278273689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p>1. 单位职能：（一）承担全市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工作；（二）承担各区国土资源、城乡规划、测绘勘察执法监察机构的业务指导及协调工作；（三）承担全市新增建设用地报批前的现场核查、违法用地和违法建设的检查、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征地供地后的土地利用现状检查和建设项目规划批后管理相关工作；（四）会同相关部门查处其他违法建设行为；（五）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p> <p>2. 专项工作立项依据：《武汉市批后建筑工程核查认定实施细则》（武土资规发[2018]187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非住宅类房屋信息补充摸排等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1718号），《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工作方案》（协调机制办发〔2020〕1号）；《关于印发〈武汉市批后建筑工程核查认定实施细则〉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8〕187号）。</p>				
项目实施方案	支队年度工作计划，《武汉市批后建筑工程核查认定实施细则》（武土资规发[2018]187号）、《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试点工作方案》等				
项目总预算	1558.38		项目当年预算	495.6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297.35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339.19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58.3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58.38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95.6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法律咨询服务	法律顾问	委托业务费	9.80	近三年合同	
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平台推广及维护优化	执法平台维护	委托业务费	128.50	规划模块38.5万，土地模块30万，推广（含培训）60万	

执法培训	执法人员培训	委托业务费	20.00	不高于450元/人天	
法制化建设	修订2个文件, 法治调研	委托业务费	30.00	委托第三方开展法制研究及文件制定	
卫片执法检查技术服务	卫片技术服务	委托业务费	98.00	合同招标, 图斑日常审核1.5人月*12月*1.87万元, 外业核查2人月*12月*1.87万元, 驻场人员1人*15万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非住宅类房屋信息补充摸排工作	占用耕地建房摸排	委托业务费	31.00	市场调研, 图斑关联关系表编制10人月*1.87万, 无关联图斑填报审核6人月*1.87万, 整治工作报告7次*0.154万元	
批后建设项目节点测量	在建项目节点测绘	委托业务费	18.00	合同招标	
媒体宣传	长江日报宣传	委托业务费	10.00	长江日报宣传2版*4万, 新媒体宣传2万	
后勤服务支出	伙食费	委托业务费	85.32	按照80人、900元/人月测算	
购买劳务支出	人事代理人员待遇	劳务费	65.00	近三年实际支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法律咨询服务		1项		9.80	
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平台推广及维护优化		1项		128.50	
卫片执法检查技术服务		1项		98.00	
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行动非住宅类房屋信息补充摸排工作		1项		31.00	
批后建设项目节点测量		1项		18.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保护国土资源		保障国土资源管理法律、法规有效实施, 规范国土资源使用管理, 保障国土资源有效利用。			
长期绩效目标-保证规划项目落地		保证建设项目按照规划落地			
年度绩效目标-提升执法监察能力水平		提升监察执法法治化水平, 提升执法人员履职尽责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工作		对国土管理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监察, 查处国土资源违法违规案件, 保护耕地资源, 遏制农田非粮化、非农化以及占用耕地建房等违法行为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规划监察执法工作		加强建设项目规划监管, 开展规划监察执法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保护国土资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片图斑日常审核数	省级下发图斑	工作要求
			特定卫片执法图斑外业核实	2200宗/年	测算
			卫片数据成果报告	4次/年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工作报告	7次/年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卫片数据成果报告容错率	≤2%	合同约定		
长期绩效目标-保护 国土资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工作报告错误率	≤2%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每季度卫片数据成果报告出具时间	当季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工作报告完成时限	2023年3月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行为发生（是/否）	是	工作计划		
			有利于耕地保护（是/否）	是	工作计划		
			完成上级完成任务（是/否）	是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卫片服务满意度	90%	合同约定		
上级部门满意度			肯定	工作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保证 规划项目落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点测量委托测量实施率	100%	合同约定		
			节点测量覆盖率	100%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节点测绘成果准确率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单项测绘实施期	1周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项目按规划实施（是/否）	是	工作要求		
			保证建设项目按规划落地（是/否）	是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肯定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提高 监察执法能力水平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法律顾问经费控制率			≤100%	不高于2022年
			执法培训成本控制率			≤450元/人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团队	1个	1个	1个	合同约定
			执法平台数	1个	1个	1个	1个平台2个模块
			执法平台推广使用单位数量			7个	工作计划
			执法平台系统覆盖率			100%	市区两级
			执法平台使用范围			15	市域分局
			人事代理和劳务派遣人员数	7	8	8	
	修订文件数			2			

			法制化调研数			1	
年度绩效目标-提高 监察执法能力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	
			培训人数			≥100	
		质量指标	法律咨询应答率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执法平台数据丢失率	0%	0%	0%	合同约定
			培训人员参训率			≥80%	
		时效指标	法律顾问服务期限	整年	整年	整年	合同约定
			执法平台故障维修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合同约定
			培训时长			≥8小时/人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法治化水平（是/否）	是	是	是
	规范提升批后监管及规划条件核实工作效能（是/否）			是	是	是	工作计划
	提升执法人员办案水平（是/否）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律服务职能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执法平台使用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参训人员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 国土资源监察执法 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片图斑日常审核数	省下发数	省下发数	省下发数	全年省级下发卫片执法图斑
			特定卫片执法图斑外业核实		2200宗	2200宗	依据2022年数测算
			卫片数据成果报告	4次	4次	4次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关联关系表编制			1册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无关联关系（补充）图斑摸排数据填报和审核数量			国家未完成挂接图斑数量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工作报告			7份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图斑日常审核容错率	≤5%	≤5%	≤5%	合同约定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 国土资源监察执法 工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定卫片执法图斑 外业核实容错率	≤3%	≤3%	≤3%	合同约定
			卫片数据成果 报告容错率	≤2%	≤2%	≤2%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乱占 耕地关联关系 表编制错误率			≤3%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无关 关联关系（补 充）图斑摸排 数据填报和审 核错误率			≤3%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专项 整治工作报告 错误率			≤2%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每月图斑日常审核 上报时限	每月25日前	每月25日 前	每月25 日前	合同约定
			每季度特定卫片执 法图斑外业核实时 限	当季度完成	当季度完 成	当季度 完成	合同约定
			每季度卫片数据成 果报告出具时间	当季度完成	当季度完 成	当季度 完成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关联关 系表编制完成时限			在2023 年3月前 完成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无关联 关系（补充）图斑摸 排数据填报和审核 完成时限			在2023 年3月前 完成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专项整 治工作报告完成时限				每月月 底完成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违法行为发生 （是/否）	是	是	是	合同约定
			有利于耕地保 护（是/否）			是	合同约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卫片服务满意 度	90%	90%		合同约定	
		乱占耕地服务 满意度			90%	合同约定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 规划监察执法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点测量经费			18万	合同约定
			媒体宣传单价			不高于4万 元/每版	市场询 价，长江 日报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节点测量委托测量 实施率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节点测量覆盖率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年度绩效目标-开展 规划监察执法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媒体宣传版面			2版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节点测绘成果准确率	100%	100%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单项测绘实施期	1周	1周	1周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项目按规划实施（是/否）	是	是	是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肯定	肯定	肯定	工作计划

表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张芑		联系电话	0278273689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近三年合同、工作需要。计算机终端和服务器以及配套软硬件产品更新维护，以及办公家具、办公设备新增采购。				
项目实施方案	支队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总预算	47.4		项目当年预算	15.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6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15.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7.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7.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桌椅	采购办公桌椅	资本性支出	6.00	40套办公桌椅，1500元/套	
终端和设备	采购终端设备	资本性支出	9.80	实际需求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桌椅		40套		6.00	
终端和设备		1批		9.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满足办公设备需求		按要求标准合理配置相关办公设备			

年度绩效目标-满足办公设备需求		按要求标准合理配置相关办公设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足办公设备需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设备需求（是/否）	是	办公需求		
			按照标准配置办公室设备（是/否）	是	政府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馈满意度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满足办公设备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桌椅	1批		1批	实际需求
			办公设备	1批		1批	实际需求
			电脑	1批		1批	实际需求
			网络设备	1批		1批	实际需求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12月前		12月前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办公设备需求（是/否）	是		是	实际需求
			按照标准配置办公室设备（是/否）	是		是	政府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馈满意度	95%		95%

表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张芑		联系电话	0278273689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近三年合同、工作需要。				
项目实施方案	支队年度工作计划				
项目总预算	99		项目当年预算	3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33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2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移动办公网络服务费	移动办公设备流量费用（联通）	委托业务费	3.00	移动办公（日常办公、执法、现场巡查）流量费用3万元左右	
政务网专线服务费	两法衔接工作专用线路（电信提供）	委托业务费	3.50	政务专用线路3.5万	
互联网网络服务费	互联网500M专线使用费（电信提供）	委托业务费	8.37	供应商提供2条互联网专线8.37万元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内网服务费	局内网通信费（湖北广电提供）	委托业务费	2.60	供应商提供1条专线2.6万元	
执法支队公文电子化OA平台服务费及维护费	支队电子公文系统维护费	委托业务费	10.00	每年公文处理量约为1500-1600，接收发送各类通知4000余条，根据工作量测算10万元（含日常维护）	
单位无线办公网络更新替换	WiFi、IP以及WiFi信号管理设备	委托业务费	5.53	更换WiFi、IP以及WiFi信号管理设备5.53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满足办公需要	为办公提供信息化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满足办公需要	为办公提供信息化支撑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足办公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终端设备维护数	100			
			租用通信线路	5条			
			维护平台数	200			
		质量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24小时	合同约定		
			平台正常运转保障率	99%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时间	1天内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执法工作提供保障（是/否）	是	工作需求		
			满足行政管理和日常办公信息化需求（是/否）	是	工作需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馈满意度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满足办公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终端设备维护数	100	100	100	
			租用通信线路	5条	5条	5条	
			维护平台数	200	200	200	
		质量指标	故障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24小时	合同约定
			平台正常运转保障率	99%	99%	99%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故障排除时间	1天内	1天内	1天内	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执法工作提供保障（是/否）	是	是	是	工作需求
			满足行政管理和日常办公信息化需求（是/否）	是	是	是	工作需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95%	

表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吴四宝	联系电话	0278273689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党员思想教育和党组织建设需要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上级党委组织建设活动方案和支队党建计划组织实施				
项目总预算	42	项目当年预算	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安排10万元，2022年预算安排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汇编文件	编印党规党纪政策文件	印刷费	2.00	400元/人	
党建活动	组织党建活动开展教育活动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0	依据往年测算	
购买党建资料	购买学习资料	办公费	2.00	400元/人	
印制党建宣传专栏	宣传党的最新政策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0	400元/人	
对口帮扶社区项目	帮扶社区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00	1个帮扶社区 依据往年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保持党组织先进性	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思想政治建设，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以党建引领支队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提高党员政治思想	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深入开展党风廉政教育，保持党员思想先进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持党组织先进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习资料册数	2册	年度		
			学习次数	≥12次	年度		
			党建活动	≥1次	年度		
			党建工作宣传	≥12次	年度		
			对口帮扶社区项目	≥4个	年度		
	质量指标	党建学习参与率	80%	年度			
		党建活动参与率	80%	年度			
	时效指标	党建开展频率	≥1次	年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政治思想觉悟	是	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馈满意度	100%	年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提高党员政治思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习资料册数	2册	2册	2册	每人2册
			学习次数	≥12次	≥12次	≥12次	
			党建活动	≥1次	≥1次	≥1次	
			党建工作宣传	≥12次	≥12次	≥12次	
			对口帮扶社区项目	≥4个	≥4个	≥4个	
	质量指标	党建学习参与率	80%	80%	80%		
		党建活动参与率	80%	80%	80%		
	时效指标	党建开展频率	≥1次	≥1次	≥1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政治思想觉悟	是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党员满意度	95%	95%	95%		
		对口帮扶社区反馈满意度	95%	95%	95%		

表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项目负责人	冯俊	联系电话	8273684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四唯路特1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特定目标类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起始年度	2022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立项依据	1、《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告知承诺管理暂行规定》（武项审改办【2018】6号） 2、《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国发〔2019〕18号） 3、《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21〕2号） 4、《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鄂自然资办文〔2021〕4号） 5、《关于全面开展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2021年12月）				
项目实施方案	对于建设单位申请采取告知承诺制的日照影响评价审查、规划指标审查、海绵城市专项设计审查、绘制建筑核位红线图审查等事项通过聘请第三方技术机构进行检查。				
项目总预算	37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金额600万元，检查范围为2018-2022年采取告知承诺制的项目（扣除已验收和已抽检），总面积约1350万平方米进行检查；2023年预算金额调整为100万元，检查范围2023年市局采取告知承诺制办理的建设项目，预计审批面积约300万平方米。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对承诺事项开展技术检查	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检查	委托服务费	100	2022年1-8月我局纳入批后管理项目21项，计容面积约160万平方米，预计全年审批量约300万平方米。2023年按照2022年推算约300万平方米，按照每个抽检事项0.1元每平方米计算，技术指标、日照、海绵三个抽检事项约90万。另有红线图核画事项抽检费用承诺10万。	对2023年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进行检查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对2023年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进行检查		1		1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		推进“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更高效的监管促进更好地简政放权和政府职能转变，加快建立以信用承诺、信息公示为特点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落地落实。					
年度绩效目标-强化告知承诺制监管		对2023年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的事项进行100%检查。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事项实行动态跟踪监管，确保工程建设项目按规划设计落地。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推进告知承诺制改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检查成本	0.1元每平方米	2022年合同折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项目）检查率	100%	市局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抽检报告核查差错率	≤5%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出具核查报告及时性	15个工作日	合同约定，建设项目取得《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证》后15个工作日内出具抽检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设计和建设规范性（是/否）	是	承诺函内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合同约定，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强化告知承诺制监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检查成本		0.1元每平方米		2022年合同折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项目）检查率		100%		市局工作方案
		质量指标	抽检报告核查差错率		≤5%		合同约定
		时效指标	出具核查报告及时性		15个工作日		合同约定，建设项目取得《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证》后15个工作日内出具抽检报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设计和建设规范性（是/否）		是		承诺函内容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合同约定，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 2023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支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485.4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047.47 万元，减少 29.65%，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人员退休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办公楼租金，项目支出减少武汉市土地执法监察周期性遥感监测工作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2485.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5.4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2485.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9 万元，占 73.59%；项目支出 656.42 万元，占 26.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485.4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2485.4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13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940.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3.0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485.42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2485.42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1047.47万元，下降29.65%，主要是因为基本支出人员退休减少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减少办公楼租金，项目支出减少武汉市土地执法监察周期性遥感监测工作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829万元，占73.59%，其中：人员经费1535万元、公用经费294万元；项目支出656.42万元，占26.4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35.61万元，下降64.0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支出(项)106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5万元，增长16.48%。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3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6万元，下降31.58%。

4. 卫生健康支出（类）213.00万元，比2022年增加11.65万，增长5.79%。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283.93万元，减少314.01万元，下降19.65%。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656.42万元，减少726.57万元，下降52.54%。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5万元，增加3.42万元，增长2.6%。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4.33万元，增加1.95万元，增长8.71%。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33.74万元，增加2.7万元，增长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829.00万元，按单位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1515.0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

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0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294.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0.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2万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2022年增加0万元，增长(下降)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 656.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56.42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拨款 0 万元、结转结余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单位资金 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办公设备购置 项目 15.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域的办公设备以及办公设施的更新及购置。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项目 33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各种信息平台以及网络维护、移动办公、电子公文系统等费用。

党建工作经费 项目 12 万元，主要用于党建宣传、召开党内会议，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主题活动、思想教育学习等专项活动。

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工作经费 项目 495.62 万元，主要用于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平台推广及优化、卫片执法检查工
作、批后建设项目监管、农村乱占耕地专项整治、媒体宣传、执法培训、后勤服务等。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经费 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对 2023 年市局审批建设项目告知承

诺制事项进行检查，对建设项目告知承诺事项实行动态跟踪监管等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294 万元(即公用经费)。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36.6 万元。包括：货物类 16.6 万元，服务类 220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20 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物业服务、平台推广、印刷服务、法律诉讼等。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568.21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5219.85 平方米。2022 年新增国有资产 29.32 万元,主要为:接收调拨资产电脑、购网络设备、办公设备、办公设施。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3 年,预算支出项目支出 656.42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并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5 个 2 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五)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及烈士褒扬奖。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用于自然资源有偿使用与合理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国土整治,耕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项)反映用于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工作管理,矿业权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等方面的支出;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其他自

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防治地质灾害方面的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

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